公司代码:605008 公司简称:长鸿高科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长远利益考虑,为确保公司各经营项目的平稳推进,经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鸿高科	6050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骅	陈浩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港口路108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戚家山港口路108号
电话	0574-55222087	0574-55222087
电子信箱	bh@kygroup.ltd	chenhao@kygroup.ltd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TPES行业

热塑性弹性体材料产业在全球范围内发展相对不平衡,欧美发达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的热塑性弹性体产业相对成熟,占据着行业的中高端市场。我国热塑性弹性体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我国TPES产品在SBS、SIS领域发展较为成熟,国内较具规模且研发能力强的企业逐渐增多。发展多年来,行业内企业通过资本、人才、技术等方面的持续投入,不断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技术科研水平,增强了企业整体竞争力,国内产品替代进口产品的趋势日益明显,行业发展也相对较为成熟稳定。TPES产品中的加氢产品SEBS、SEPS由于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目前仅有中石化和长鸿高科等少数研发能力强的企业具备研发和生产能力。

(2)PBAT行业

PBAT是由对苯二甲酸、已二酸和丁二醇经缩聚而得,既有较好的延展性和断裂伸长率,也有较好的耐热性和冲击性能,其成膜性能良好、易于吹膜,适用于各种膜袋类产品,包括购物袋、快递袋、保鲜膜等,可实现完全降解,已成为目前世界公认的综合性能最好的全生物可降解材料,是生物降解塑料用途最广泛的品种。当前数量庞大的废弃塑料,尤其是难以回收或不可回收及不可降解的废弃塑料,为PBAT提供了巨大的产业市场。根据中信证券研报,2025年国内可降解塑料替代需求将超200万吨。国内外PBAT市场实际需求将出现跨跃式增长,前景十分广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TPES领域的业务开展,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60万吨/年全生物降解热塑性塑料产业园PBAT/PBS/PBT灵活柔性生产项目,一期首次12万/年项目已建成并投入生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420,325,637.27	2,281,624,358.95	49.91	1,325,763,68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2,924,885.33	1,752,652,704.14	4.01	1,005,555,055.25
营业收入	1,733,337,309.21	1,297,282,783.14	33.61	1,157,333,09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982,969.44	301,626,544.70	-38.67	215,174,57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452,283.99	269,719,676.28	-26.05	210,355,44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1,373.28	52,613,605.54	-216.61	175,824,30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0	23.12	减少12.72个百分点	23.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9	-40.82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9	-40.82	0.3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9,196,619.36	385,971,214.49	531,365,397.19	426,804,07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17,455.95	25,623,056.17	77,372,590.72	23,969,86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370,795.78	22,830,814.99	71,615,656.19	47,635,01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16,183.74	135,623,546.89	-129,384,286.16	20,525,549.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0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568,598	425,490,094	66.24	425,490,094	无	0	其他
深圳君盛峰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86,306	89,902,071	14.00	0	无	0	其他
陶春风	4,000,000	14,000,000	2.18	14,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思协十号CTA精选私募投资基金	7,980,000	7,980,000	1.24	0	无	0	其他
苗杏梅	-3,047,815	6,952,185	1.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莲娥	3,866,200	3,866,200	0.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000	3,010,000	0.47	0	无	0	其他
龚文革	-978,821	2,874,125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婷玲	2,520,000	2,520,0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聚鑫十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85,100	1,685,100	0.2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陶春风为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长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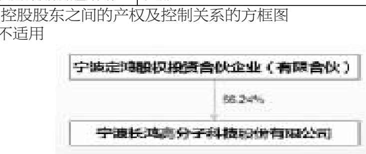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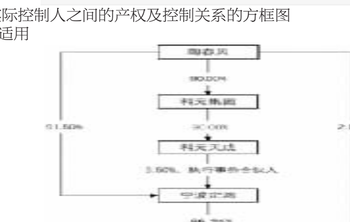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7.33亿元,同比增长33.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亿元, 同比下降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9亿,同比下降26.05%,基本每股收益为0.29元,同比下降40.8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0.40%,同比减少12.72个百分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61亿元,公司资产总额为34.20亿元,负债总额为15.97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8.2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6.7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2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2021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和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4,982,969.44元。母公司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195,489,870.62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12,267,032.38元。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长远利益考虑,为确保公司各经营项目的平稳推进,经公司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短期债务合计4.34亿元,而且公司尚需根据市场情况推进年产60万吨可降解塑料项目的后续建设,公司预计在未来一年内的现金支出额度较大。同时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原油价格高涨等因素的影响,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依然严峻、复杂、多变。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非常重要,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项目投资、生产经营等方面的使用,降低融资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抵抗资金周转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能力。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符合《公司章程》、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2-019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春风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陶春风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3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0月31日(由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4)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5)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6)2021年末合伙人43人,注册会计师255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25人。

(7)2021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2,425.91万元,审计业务收入25,697.2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2,016.77万元。

(8)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9家,年报审计收费总额3,059.00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9)本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1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2021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2,019.27万元, 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6,000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7次,涉及人员12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合伙人,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公司提供项目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签字注册会计师 1:陈春波,现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项目,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陈小红,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年开始负责公司审计业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项目,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支付给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8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6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

2022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1年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说明和评价,审计委员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业务熟练、工作勤勉,表现出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敬业精神;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审计服务机构,已接受公司股东委托对公司实施了多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清晰认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具备执业资质,专业素质较高,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且对本公司情况较为熟悉,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不良记录。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已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票8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4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陶春风已回避表决,其表决票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总数。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同意将《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前审阅了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如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2021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定价模式符合诚实、信用、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于《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1、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2、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

(下转B198版)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03,579,649.71	10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37,923.67	4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744,825.79	4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37,649.3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49.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49.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增加1.3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13,545,177.92	3,420,325,637.27	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09,696,634.27	1,822,924,885.33	4.7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8,93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840.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93,097.8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06.47	主要是子公司转入经营期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6	主要是子公司转入经营期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6	主要是子公司转入经营期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9	主要是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9.16	主要公司收入增长、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9.16	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增长、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25,490,094	66.24	425,490,094	无	0
深圳君盛峰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9,902,071	14.00	0	无	0
陶春风	境内自然人	14,000,000	2.18	14,000,000	无	0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思协十号CTA精选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7,980,000	1.24	0	无	0
苗杏梅	境内自然人	4,560,365	0.71	0	无	0
顾莲娥	境内自然人	3,866,100	0.60	0	无	0
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10,000	0.47	0	无	0
龚文革	境内自然人	2,874,125	0.45	0	无	0
张婷玲	境内自然人	2,520,000	0.39	0	无	0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聚鑫十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0,100	0.2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君盛峰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02,071	人民币普通股	89,902,071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思协十号CTA精选私募投资基金	7,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80,000
苗杏梅	4,560,365	人民币普通股	4,560,365
顾莲娥	3,8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6,100
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0,000
龚文革	2,874,125	人民币普通股	2,874,125
张婷玲	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
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聚鑫十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100
张君飞	1,304,527	人民币普通股	1,304,527
宁波长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陶春风先生为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宁波长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长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本报告期,1、公司股东上海雷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雷根聚鑫十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20,100股。2、张君飞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304,527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809,351.32	497,033,01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8,087,125.78	315,255,488.34
应收款项融资	148,440,631.60	124,346,945.51
预付款项	277,814,620.87	230,627,70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87,844.93	870,143.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971,825.36	246,842,855.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281,054.63	59,580,416.21
流动资产合计	1,683,392,454.49	1,474,556,568.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32,148,401.06	1,658,966,640.99
在建工程	138,979,097.11	124,600,54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83,526.83	1,487,981.37
无形资产	99,739,703.94	100,850,771.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9,007.95	7,680,68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082,986.54	52,182,449.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0,152,723.43	1,945,769,069.07
资产总计	3,713,545,177.92	3,420,325,63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4,603,948.84	372,436,008.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0,000.00
应付账款	325,694,985.84	436,920,635.71
预收款项	124,393.01	1,181,613.37
合同负债	24,941,923.94	11,580,29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66,343.23	11,020,643.01
应交税费	25,613,482.92	9,767,574.57
其他应付款	229,463.42	455,020.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88,878.85	61,490,210.54
其他流动负债	3,242,450.12	1,505,438.59
流动负债合计	1,103,405,870.17	908,607,441.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60,708,399.68	647,999,118.4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5,055.54	1,025,995.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979,218.26	39,768,19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442,673.48	688,793,310.64
负债合计	1,803,848,543.65	1,597,400,75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2,380,414.00	642,380,4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8,234,954.87	348,234,95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3,825.27	
盈余公积	91,886,424.52	91,886,424.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6,961,015.61	740,423,09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9,696,634.27	1,822,924,885.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9,696,634.27	1,822,924,88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13,545,177.92	3,420,325,637.27

公司负责人:张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龙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亮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3,579,649.71	389,196,619.36
其中:营业收入	803,579,649.71	389,196,619.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9,910,872.67	314,483,685.54
其中:营业成本	627,239,733.35	286,459,834.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25,057.53	2,412,423.97
销售费用	4,514,103.45	6,710,412.54
管理费用	6,360,951.82	4,651,651.41
研发费用	28,020,649.62	12,881,051.33
财务费用	11,050,376.90	1,368,311.39
其中:利息费用	12,005,531.71	3,385,938.32
利息收入	970,769.07	2,065,354.73
加:其他收益	938,938.68	810,77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13,123.09	-7,083,667.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694,592.63	68,440,042.5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694,592.63	68,390,042.57
减:所得税费用	23,156,668.96	10,372,586.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37,923.67	58,017,455.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37,923.67	58,017,455.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37,923.67	58,017,455.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537,923.67	58,017,455.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537,923.67	58,017,455.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龙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732,679.26	266,325,637.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729.71	2,047,72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853,408.97	268,373,36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532,551.00	302,706,987.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53,281.70	14,074,77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88,109.88	34,125,41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7,115.72	5,582,37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591,058.30	356,489,55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37,649.33	-88,116,18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465,621.10	160,653,59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65,621.10	160,653,59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65,621.10	-160,653,59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3,355,935.04	161,280,681.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355,935.04	161,280,681.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930,681.98	58,243,804.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65,263.95	4,005,214.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73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76,679.87	62,249,01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79,255.17	99,031,66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07	2,652.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323,662.19	-149,735,46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133,013.51	423,556,247.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809,351.32	273,820,782.36

公司负责人:张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龙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亮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